

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

行 政 许 可 决 定 书

湘监能许可〔2020〕91号

湖南能源监管办关于准予长沙万龙科技有限公司等 10 家企业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的决定

各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行政许可申请人：

长沙万龙科技有限公司等 10 家企业向我办提出的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申请，经审查，符合法定条件、标准，决定准予许可。企业名称及许可事项如下：

1. 长沙万龙科技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；
2. 南晨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

承试类四级；

3. 湖南省煌嘉电力建设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；

4. 湖南浩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；

5. 湖南鹏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；

6. 湖南润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；

7. 湖南省三川建设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；

8. 湖南星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；

9. 湖南朝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；

10. 湖南向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；

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

2020 年 10 月 21 日

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

2020 年 10 月 21 日印发
